

#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

### 一、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3年，公司继续专注主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及时掌握客户需求变化情况，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全年经营保持稳定。2023年公司产品销量较上年增长15.86%，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9.37%，其中：特种工程塑料原料销量增加超40%，实现营业收入25,489.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67%；化妆品原料销量增加超15%，实现营业收入5,277.74万元,同比增加13.64%。

2023年公司募投项目部分车间投产，厂房及机器设备折旧费用增加，生产销售尚处于产能爬坡期，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增加；加之下半年以来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产品售价亦有不同程度的下调，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9.37%，但营业成本增加16.74%，整体毛利率较上年下降4.3个百分点。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中包含新厂区试运行销售收入9,360.84万元，试运行销售成本7,770.61万元（试运行业务毛利率16.99%），剔除新厂区试运行销售收入及成本后，公司2023年度毛利率为35.87%，与上年基本持平。

2023年，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15.67%；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也有一定的增加。

### 二、2023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情况

2023年全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8次全体会议，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 2023年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三) 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 2023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五) 2023年8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 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七) 2023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 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依据董事会制订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1、审计委员会

2023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2、提名委员会

2023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4、战略委员会

2023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

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具体详见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其中两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年度股东大会。本届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各事项均已由董事会实施。

（一）2023年3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二）2023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三）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积极推进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的有效运行。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的

保密性，杜绝内部信息泄露对公司形成重大影响。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七、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规定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2023年3月9日，举办了2022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参加了本次网上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的了解公司的各项情况。公司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积极参与资本市场互动，保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 八、2024年工作规划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切实保障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的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负责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在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管理层领导下，继续围绕产业链，从产品技术创新、客户拓展及人才储备等多方面激发产业潜能，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 3月21日